

温县采购货物服务项目验收报告

单位：元

项目合同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温县 2024 年制种大县小麦种子加工及配套 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
	采购编号	温财招标采购-2025-31 号
	中标（成交） 单位	河北聚力特分选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成交） 金额（元）	2321000.00
	履约验收 时间	2025 年 12 月 3 日
供应商 履约情况	1、履约质量：好 ☒ 一般 ☐ 较差 ☐ 2、履约时间：提前 ☐ 按时 ☒ 延期 ☐ 3、服务态度：好 ☒ 一般 ☐ 较差 ☐ 4、其他：	
验收 结论	货物齐全，验收合格。	
验收 意见	验收人：王亚东 2025年12月3日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单元名称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复式比重清选机	复式比重清选机	聚力特	5XFZ-40Z	15	套	
		振动分级筛		5XFJ-20Y			
		脱壳除芒机		5XT-10			
		超低速无破碎提升机		DTY(G)-20M			
2	振动分级筛	振动分级筛	聚力特	5XFJ-20Y	3	套	
		超低速无破碎提升机		DTY(G)-20M			
3	智能码垛机器人	智能码垛机器人	海富	HFMR-180D	1	套	
4	半自动包装机组	半自动包装机组	永城	BZD-25ZA2	1	套	
5	电脑定量包装机	电脑定量包装机	金锐锋	RF-K25B	4	套	





保函编号：CYDB-20251203522064

质量保函

致：温县农业农村局（下称受益人）

鉴于河北聚力特分选技术有限公司（下称“被保证人”）已与贵方签订温县2024年制种大县小麦种子加工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的合同（下称“主合同”）我方在此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向受益人提供工程质量保证：

一、本保函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拾壹万陆仟零伍拾元整（大写），¥116,050.00元（小写）。

二、本保函的有效期限自2025年12月03日至2026年12月02日。

三、被保证人在履行主合同过程中不承担主合同约定的相关责任与义务，且被保证人已不能履行应对受益人所负担的责任与义务时，我方保证在收到受益人的书面索赔通知及有权法院出具的关于被保证人无可供执行财产的生效裁定书后，30个工作日内在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内向受益人承担一般保证责任。

四、书面索赔通知须于我方营业时间内送达，当日营业时间结束后送达的视为下一个银行工作日送达。

五、我方提供本保函后，受益人与被保证人对主合同进行修订如加重我方担保责任的，应经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对加重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本保函有效期届满受益人未依法主张权利的，或我方向受益人支付的索赔款已达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七、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及设定担保。

八、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有争议，诉讼管辖法院为我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九、本保函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河北创宇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王玲

单位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石纺路100号保利花园D区3-1-1903

邮政编码：050000

电话：0311-89871022

日期：2025年12月03日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方注销）

保函查询网址：<http://gcbhex.com>

请输入“保函编号：CYDB-20251203522064”进行查询